

# 110年度第7次新北市政府古蹟歷史建築紀念建築聚落 建築群史蹟文化景觀審議會會議紀錄

- 壹、 時間：110年10月26日(星期二)下午2時整
- 貳、 地點：本府28樓2826大會議室
- 參、 主持人：龔召集人雅雯(于副召集人玟代) (第1案)、  
戴委員寶村(第2-3案) 紀錄：楊馥瑄
- 肆、 出列席單位及人員：如后附簽到表
- 伍、 本審議會委員總人數18人，本次會議第1案迴避委員人數0人、出席委員人數11人(于副召集人玟、周委員宗賢、戴委員寶村、洪委員健榮、李委員文良、李委員乾朗、張委員震鐘、蘇委員瑛敏、黃委員士娟、王委員淳熙、徐委員筱菁)；本次會議第2案迴避委員人數4人、出席委員人數10人(周委員宗賢、戴委員寶村、洪委員健榮、李委員文良、李委員乾朗、張委員震鐘、蘇委員瑛敏、黃委員士娟、王委員淳熙、徐委員筱菁)；本次會議第3案迴避委員人數5人、出席委員人數9人(周委員宗賢、戴委員寶村、洪委員健榮、李委員文良、李委員乾朗、張委員震鐘、蘇委員瑛敏、黃委員士娟、徐委員筱菁)已達法定開會人數。
- 陸、 業務單位報告：(略)
- 柒、 決議：

## 一、審議案由1—貢寮區「福興街19號」登錄歷史建築審議案

(一)本案迴避人數0人，委員總人數18人，出席委員11人，出席人數達審議會人數過半數，同意登錄歷史建築人數2人，不同意登錄歷史建築人數8人，其他1人，投票結果已達文化資產審議會組織及運作辦法第6條「審議會議應有全體委員過半數之出席，始得開會；並有出席委員過半數之同意，始得決議。」之規定。

(二)決議：不建議登錄為「歷史建築」。

## 二、審議案由2—「淡水渡船頭燈塔」列冊追蹤審議案

(一)本案迴避人數4人，委員總人數18人，出席委員10人，出席人數達審議會人數過半數，持續列冊人數8人，進入指定或登錄審查程序人數2人，投票結果已達文化資產審議會組織及運作辦法第6條「審議會議應有全體委

員過半數之出席，始得開會；並有出席委員過半數之同意，始得決議。」之規定。

(二)決議：持續列冊，並得採取其他適當列冊追蹤之措施。

三、審議案由3—「新北市新店區文化景觀新店渡保存維護計畫期末報告」審議案

(一)本案迴避人數5人，委員總人數18人，出席委員9人，出席人數達審議會人數過半數，審查通過人數9人，投票結果已達文化資產審議會組織及運作辦法第6條「審議會會議應有全體委員過半數之出席，始得開會；並有出席委員過半數之同意，始得決議。」之規定。

(二)決議：審查通過。

捌、散會（下午4時30分）。

審議案由2—「淡水渡船頭燈塔」列冊追蹤審議案

## 新北市議員 陳偉杰 服務處 便籤

聯絡人：陳先生

電話：(02)2628-1516#13

傳真：(02)2628-3198

信箱：heng3c@gmail.com

地址：新北市淡水區文化路 59 巷 1 號

事由：

110 年度第 7 次新北市政府古蹟歷史建築紀念建築聚落建築群史蹟文化景觀審議會「淡水渡船頭燈塔」列冊追蹤審議案書面意見。

淡水渡船頭燈塔見證過去淡水作為河港的發展，有其文化意義及歷史價值，惟當前因淡海輕軌之建設需要行經燈塔所在位置，形成一必須面對之問題。

目前審議結果未定，淡海輕軌之相關規劃也處於停擺狀態，祈請能盡早確定審議結果，以利新北市政府捷運局做相關因應規劃。

此致

新北市政府文化局

中華民國 110 年 10 月 26 日

110 年度第 7 次新北市政府古蹟歷史建築紀念建築聚落建築群史蹟文  
化景觀審議會(第 1 案)  
簽到表

時間：110 年 10 月 26 日 (星期二) 14 時 00 分至 15 時 00 分

地點：本府 28 樓 2826 大會議室

主席 (主持人)：于政 紀錄：楊馥瑄

出席單位及人員 (出、列席者依次詳列如后)：

出	席	人	員	簽	名	處	額溫
職稱	姓名						
召集人	龔雅雯						
副召集人	于政			于政			
委員	周宗賢			周宗賢			36.5
委員	戴寶村			戴寶村			36.4
委員	洪健榮			洪健榮			35.1
委員	李文良			李文良			36
委員	李乾朗			李乾朗			36
委員	詹添全						
委員	賴志彰						
委員	王惠君						
委員	張震鐘			張震鐘			36.4

110 年度第 7 次新北市政府古蹟歷史建築紀念建築聚落建築群史蹟文  
化景觀審議會(第 1 案)  
簽到表

委員	王維周		
委員	蘇瑛敏	蘇瑛敏	36
委員	黃士娟	黃士娟	36.2
委員	王淳熙	王淳熙	36.6
委員	徐筱菁	徐筱菁	35.5
委員	祝惠美		
委員	蘇琬綸		
	新北市政府文化局	邱明玲	
		吳柏勳	
		陳書敏	
		蔡曉晨	
		鄭君竹 楊碧霞	
		高吟明 邱子媛	
		陳妍如 吳佳瑋	

110 年度第 7 次新北市政府古蹟歷史建築紀念建築聚落建築群史蹟文  
化景觀審議會(第 2-3 案)

簽到表

時間：110 年 10 月 26 日 (星期二) 15 時 00 分至 16 時 30 分

地點：本府 28 樓 2826 大會議室

主席 (主持人)：戴寶村 紀錄：楊馥瑄

出席單位及人員 (出、列席者依次詳列如后)：

出 席 人 員	簽 名 處	額 溫
職稱	姓名	
召集人	龔雅雯	
副召集人	于玟	
委員	周宗賢	36.5
委員	戴寶村	36.4
委員	洪健榮	35.1
委員	李文良	36
委員	李乾朗	36
委員	詹添全	
委員	賴志彰	
委員	王惠君	
委員	張震鐘	36.4

110年度第7次新北市政府古蹟歷史建築紀念建築聚落建築群史蹟文化景觀審議會(第2-3案)

簽到表

委員	王維周		
委員	蘇瑛敏	蘇瑛敏	36
委員	黃士娟	黃士娟	36.2
委員	王淳熙 (第3案迴避)	王淳熙	36.6
委員	徐筱菁	徐筱菁	35.5
委員	祝惠美		
委員	蘇琬絢		
	新北市政府文化局	邱明琄	
		吳柏熹	
		陳書敏	
		莊曉音	
		鄭君竹 楊香玲	
		高翠如 邱語安	
		陳妍如 吳佳翎	

第1案：貢寮區「福興街19號」登錄歷史建築審議案

列 席 單 位		簽 名 處	額 溫
職 稱	姓 名		
	林 顯 昌 君	林顯昌	36.1
	新北市貢寮區公所	1863	35.9



第 2 案：「淡水渡船頭燈塔」列冊追蹤審議案

列 席 單 位		簽 名 處	額 溫
職 稱	姓 名		
	財團法人淡水文化基金會	顏志利 36.5 陳羽醇 35.8	35.9 35.5
	財政部國有財產署		
副局長	新北市政府 捷運工程局	陳光裕 李利霸 莊新	36.3 35.4
	新北市淡水區公所	吳書娟	35.7
科員	新北市政府高灘地 工程管理處	林玲君	35.9
	新北市政府高灘地 工程管理處	吳永祥	36.2
主任委員	地政事務所	宋可青	35.7

36.3

第3案：「新北市新店區文化景觀新店渡保存維護計畫期末報告」審議案

列	席	單	位	簽	名	處	額	溫
職稱	姓名							
	國立臺北大學		潘緯慈				36.1	
	新北市新店區公所		吳語嫻 王敏				35.8 36.2	

第 1-3 案：110 年度第 7 次新北市政府古蹟歷史建築紀念建築聚落建築群史蹟文  
化景觀審議會-旁聽簽到表

序號	姓名	單位	發言	簽名	額溫
1	余采滢	國立台北大學民俗藝 術與文化資產研究所		余采滢	35.5
2	董家兒	國立台北大學民俗藝 術與文化資產研究所		董家兒	36.3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